

2023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科普工作规划和年度科普工作计划。

(二) 组织全区科技人员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技事业发展。

(三) 普及科学知识，捍卫科学尊严，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先进技术。

(四) 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五) 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诉求，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六) 开展民间科学技术交流活动，发展异地科学技术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往来。

(七) 指导、协调下属协会开展各项科技活动。

(八)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区科学技术协会）是群团组织，为正科级。无内设机构，无下设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

(二) 决算单位构成。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包括：区科学技术协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69.6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65万元，减少14.34%，主要是因为财政压缩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13万元，占80.76%；项目支出13.37万元，占19.2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9.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65万元，减少14.36%，主要是因为财政压缩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65万元，减少14.36%，主要是因为财政压缩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12万元，占18.88%；科学技术（类）支出56.38万元，占81.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1.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0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预留人员经费预算指标调整。

2、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1.49万元，支出决算为4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指标未使用完毕结转至次年使用。

3、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指标为上级上年结余指标。

4、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结转至本年使用。

5、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款）其他科学技术（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级上年结余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3.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9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8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08%，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

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无购置公务用车权限，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无购置公务用车权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因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未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5万元，降低59.24%。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资金。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

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见附件)